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华润·润西山	行业类别	房地产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重庆华润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重庆市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沙农发〔2019〕460号、2019年8月1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一期工程于2018年11月开工，2021年4月完工；二期工程于2019年11月开工，2021年12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重庆信博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重庆信博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信国安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佳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重庆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重庆信博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重庆市水利局关于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的通知》（渝水〔2017〕255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60号），重庆华润置地发展有限公司于2022年10月17日在重庆华润置地发展有限公司会议室主持召开了华润·润西山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重庆信博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重庆信博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及施工单位中信国安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佳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重庆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的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检查了工程现场，会中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理工作情况和水土保持设施自验情况的汇报，经讨论，形成了华润·润西山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名称为华润·润西山，项目业主是重庆华润置地发展有限公司，项目位于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街道，工程性质为新建，根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500106201800043号），工程含M40-1-1/04地块、M40-1-3/04地块、M43/-2/05地块和M45-2/03地块。

本工程总占地面积17.26hm<sup>2</sup>，包括永久占地15.54hm<sup>2</sup>，临时占地1.72hm<sup>2</sup>。总建筑面积50.16万m<sup>2</sup>，总计容面积35.74万m<sup>2</sup>，容积率2.30，绿地率30.37%（永久占地绿化率），建筑密度20.10%。

本工程共计开挖土石方量108.76万m<sup>3</sup>，回填土石方量4.57万m<sup>3</sup>，弃渣104.19万m<sup>3</sup>，工程所产生弃渣全部运往鹿山建筑垃圾消纳场回填。

工程总投资336602万元，其中土建投资265074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本项目不涉及拆迁安置，也没有需要改（迁）建的专项设施。

M40-1-1/04 地块和 M40-1-3/04 地块为一期工程，建设工期为 2018 年 11 月至 2021 年 4 月；M43-2/05 地块和 M45-2/03 地块为二期工程，建设工期为 2019 年 11 月至 2021 年 12 月。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9 年 8 月 1 日，取得《重庆市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关于华润·润西山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沙农发〔2019〕460 号）。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7.26hm<sup>2</sup>。水土保持总投资 1970.53 万元，其中主体工程已列 1854.84 万元，方案新增 115.69 万元。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工程未做单独的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水土保持相关设计纳入到主体工程设计报告中。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委托重庆信博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22 年 10 月，编制完成了《华润·润西山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达 100%，土壤流失控制比 1.43，渣土防护率 100%，表土保护率 100%，林草植被恢复率 100%，林草覆盖率 27.3%。三色评价结论为“绿色”。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委托重庆信博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承担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编制工作。2022 年 10 月，编制完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项目按照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的要求，基本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及其批复文件要求的防治措施，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

####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能够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正常运行。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李成	重庆华润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成	建设单位
成员	郑文霞	重庆信博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助工	郑文霞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陈力	重庆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陈力	监理单位
	魏彪	重庆信博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魏彪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梁飞龙	中信国安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梁飞龙	施工单位
	王槐金	四川省佳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槐金	
	曾云峰	重庆信博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曾云峰	监测单位